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168274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167584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31354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356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600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收入 30 万元），上年政府性基金结余 69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68274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81423 万元（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6600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465 万元（主要包含：西城区实验学校 7470 万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中心 396 万元，电力物资储备库 235 万元，庄浪县东城区扩展工程（李庄片区）4062 万元，庄浪县东城区扩展工程（东关、中川片区）2000 万元，庄浪县东城区扩展工程（徐碾片区）1500 万元，庄浪县气象局观测站新建项目 201.5 万元，庄浪县高速公路水洛出口快车道 1000 万元，原玻璃厂以南地块 900 万元等征地拆迁支出），农业土地开发支出 8785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5077 万元（专项债券应还本支出 2000 万元，实际预算安排 200 万元，付息支出 4877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497 万元，调出资金 8.64 亿元，政府性基金结余 396 万元。